

证券代码：301310

证券简称：鑫宏业

公告编号：2025-062

##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丁浩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调整，丁浩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职务。

丁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原定任期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丁浩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丁浩先生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尽快根据法定程序完成补选工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丁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10,000 股，其所持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其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丁浩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谨向丁浩先生在任职期间为本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选举职工董事的情况

鉴于丁浩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完整，根据《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陈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玲女士符合《公司法》等规定的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陈玲女士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

##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陈玲女士，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2000年8月至2002年6月任统佑精密工业(吴江)有限公司品管部品管；2002年6月至2004年1月任无锡华昊电器有限公司品质部主管；2004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鑫宏业有限品管部经理；2019年12月至2025年7月任鑫宏业监事会主席、品管部经理；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品管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玲女士通过淮安爱兴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280,000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数的0.2060%，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